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改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董事会对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进行了相应调整，自本次会议召开之日起，公司董事兼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段文勇先生不再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同意选举梁强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特此公告。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5日